**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相关事项的通知**

各研究所、院系、同学们：

为全面落实北京市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避免公共场所人员交叉感染风险，经研究，即日起对就业中心涉及毕业生业务办理的有关工作模式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就业相关材料盖章改为邮寄服务

需要在就业材料上盖中国科学院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公章的，请将材料邮寄至就业中心，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80号，中国科学院大学中关村校区东平房121房间，收件人：钱老师。请留好个人相关信息，就业中心加盖公章后，每周三统一通过EMS快递至各培养单位就业工作负责人处。

二、京内外所有《就业报到证》的发放均采用邮寄服务，由就业中心每周统一通过邮寄到培养单位就业工作负责人处，毕业生再按照培养单位要求领取。

**说明：**

1、每个培养单位对应一个EMS快递。

2、EMS快递每周三当天发出。

3、申请办理改派手续的，需要退还的旧报到证及相关改派材料由培养单位暂时保管，待疫情防控期结束后统一退回就业中心。

三、退学报到证、户口改迁业务调整为网上办理，办理结果回邮。

就业中心周三不再现场受理退学报到证、户口改迁业务，调整为网上办理，如有业务需求，可与就业中心张老师联系，发送电子材料，联系电话：82649753，电子邮件：zhangyujie@ucas.ac.cn。

**1、办理退学报到证所需材料照片或扫描件**

（1）退学证明（加盖部门公章）

（2）已经取得的最高学历毕业证书

**2、办理户口改迁所需材料照片或扫描件**

**（1）改迁外地：**

①情况说明（加盖部门公章）；

②情况说明word版；

③户口迁移证。

**（2）恢复回京：**

①情况说明（加盖部门公章）；

②进京接收函；

③户口迁移证。

四、《就业报到证遗失证明》调整为网上申请，具体办理流程如下：

申请人将办理遗失证明的申请单照片发到就业中心钱老师邮箱qlj@ucas.ac.cn，由就业中心依据毕业生毕业年份区别办理：

1、2004年及以后毕业的，就业中心联系北京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审核办理《就业报到证遗失证明》，然后直接快递到付给申请者本人，申请人无需到现场领取。

2、2004年以前毕业的，需要申请人提供：

（1）申请人毕业年度派遣名册本人页照片（1996年之前派遣名册如在学校档案馆查不到，可以请申请人联系北京市档案馆查询，010-87092323），复印件需加盖档案部门公章（照片要求高像素，高清，一兆左右）。

（2）申请人身份证照片，正、反两面（照片要求高像素，高清，一兆左右）。

（3）申请人的姓名、手机号、收件地址。

（4）办理遗失证明的申请单（学校盖章、签字）照片。

就业中心审核无误后，联系北京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审核办理《就业报到证遗失证明》，然后直接快递到付给申请者本人，申请人无需到现场领取。

说明：在本次疫情防控特殊时期，网上办理《就业报到证遗失证明》费用免除。

为了保障大家的安全，就业中心在疫情防控期间，暂停现场业务，恢复现场办理的时间及其他未尽事宜，视疫情变化，另行通知。就业派遣相关问题咨询可发邮件至job@ucas.ac.cn联系。

感谢配合支持。

 中国科学院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2020年2月7日